

大學校院通識教育暨系所評鑑申復意見表

評鑑項目	申復屬性	評鑑過程或實地訪評報告書初稿內容	申復意見說明	檢附資料說明
項目一	☐ 違反程序 ☐ 不符事實 ☒ 要求修正事項	(二)待改善事項 1. 該學程「發展目標」、「發展方向」、「發展重點」彼此關係陳述不明確。	1. 本學程明定教育目標見本學程課程地圖(附件 1-1-1)，其中學程目標有：「探究以華語為第二語言之知識內容與語言技能」、「研討針對外國人士及海外華裔之華語教材與教學方法」、「培養具有海外教學能力之華語教師」、「瞭解海外各地之中文教學發展」等四個。 2. 以此為基準規畫「發展方向」有：(1)必備專業能力方面：涵養與訓練漢語語言、文法及華語文教學、教材教法之知能，並加強華人社會與文化。(2)教學理論與技能方面：加強教學技巧與方法，並深入瞭解海外及華裔之華語教材及教學方法，以培養華語文教學專業能力。(3)跨領域科際整合方面：結合各學科力量，融合華語文、外語、電腦資訊等，實踐跨領域學習，如：中介語研究、雙語教學研究、媒體與華語教學研究等。相關課程見附件 1-1-2。 3. 由於本學程著重對外華語教學與服務，因此「發展重點」在：(1)著重發展專業華語文教學能力及跨學科整合實踐能力，以提升對外華語教學之專業知能。(2)加強與國內外	附件 1-1-1 華語文教學碩士學位學程課程地圖中課程規劃 附件 1-1-2 課程地圖中系所課程資訊

評鑑項目	申復屬性	評鑑過程或實地訪評報告書初稿內容	申復意見說明	檢附資料說明
			華語教學單位的合作與交流。(3) 加強與國內外華語研究單位的學術合作與交流，並積極出版相關研究著作。 4. 懇請刪除本待改善事項。	
	☐ 違反程序 ☐ 不符事實 ☒ 要求修正事項	(二)待改善事項 2. 該學程訂定之核心能力與教育目標之關聯性不明，難以明確落實於各課程大綱。	1. 本學程教育目標有四：「探究以華語為第二語言之知識內容與語言技能」、「研討針對外國人士及海外華裔之華語教材與教學方法」、「培養具有海外教學能力之華語教師」、「瞭解海外各地之中文教學發展」，均在於培養學生多元及跨文化理解，且具有國際服務精神及能力，因此「專業知能」、「人文素養」、「倫理價值」、「職業導向」等，為其基本必具之核心能力。見附件 1-2-1。 2. 本學程各課程由於教學內容多元，將更加明確要求課程教學大綱具體說明相關核心能力。 3. 為能落實於各課程大綱，將依教育目標予以修訂各項之具體核心能力，懇請改列為針對未來系所發展之參考建議。	附件 1-2-1 華語文教學碩士學位學程教育目標與核心能力對應表
	☐ 違反程序 ☒ 不符事項 ☐ 要求修正事項	(二)待改善事項 3. 該學程建置之課程地圖尚不完整，亦未見公布於該學程之網頁。	1. 本校所有課程地圖均建置於本校首頁之課程地圖系統中。本學程建置有關學程之簡介、課程、師資及招生等事項，本校課程網與學程課程說明採分工建置。見附件 1-3-1。 2. 懇請刪除本待改善事項。	附件 1-3-1 臺北市立教育大學首頁課程地圖系統

評鑑項目	申復屬性	評鑑過程或實地訪評報告書初稿內容	申復意見說明	檢附資料說明
			4. 懇請改列為針對未來系所發展之參考建議。	碩班社團」臉書
	☐ 違反程序 ☐ 不符事實 ☒ 要求修正事項	(二)待改善事項 3. 該學程教師之課程設計與教學，學術專業成長之合作與聯繫尚待加強。	1. 本學程課程在教學與設計因與實務相關，其課程內容即有其合作。如馮○○老師之「華語文教材教法」課程中，有「新竹實驗中學參訪」雙語教學實務參訪，大學華語中心「臺大國際華語研習所」等；與國北教大華語中心合作，學生實習試教等。見附件 2-3-1。張○○老師「華語閱讀教學研究」則重視研究深度，讓學生能熟悉 L1 和 L2 的閱讀教學研究，重視點線的深入。 2. 在科際整合上，透過不同領域的老師，進行相關教學實務研究。以多媒體數位教材課程為例，由張○○老師、何○○老師協同教學，目前已完成之成果建置於全球華文網的 moodle 主題示範課程中。如附件 2-3-2 所示。 3. 懇請刪除本待改善事項。	附件 2-3-1 馮○○教師學生心得報告 附件 2-3-2 華語碩士學位學程實務研究
	☐ 違反程序 ☐ 不符事實 ☒ 要求修正事項	(二)待改善事項 4. 該學程目前仍未能依據課程所要培育之核心能力，設計完整的學習評量。	1. 本學程之各科目學習評量，多經由教師以實際課程內容為基礎，依課程之核心能力編擬評量要求。有形成性評量及總結性評量，以評估學生學習困難及補救教學方向。在實作演練上則透過課程設計、分組討論、教案演示、教學參訪等，以瞭解學生學習情況，以作為教學之修正。以「華語教學研究」為例，旨在探究以華語為第二	附件 2-4-1 第二語言習得課程大綱

評鑑項目	申復屬性	評鑑過程或實地訪評報告書初稿內容	申復意見說明	檢附資料說明
			語言之知識內容與語言技能及瞭解海外各地之中文教學發展為主，在課程實施上，各種閱讀教學理論進行解說，更進一步瞭解海外各地之中文教學發展。課堂上並就問題要求學生當場思考與作答。在評量上，運用了文法翻譯法要求學生完成 actfl 2012 的 guideline，同時要求學生進行相關課程設計，並將其運用在實際教學上，進行教案撰寫；實習後撰寫實習紀錄與課程反思。其他如：第二語言習得。見附件 2-4-1。 2. 懇請刪除本待改善事項。	
	☐ 違反程序 ☐ 不符事實 ☒ 要求修正事項	(二)待改善事項 5. 該學程雖設有設定外語能力之畢業門檻，但略顯消極，缺乏主動之輔導及支援。	1. 本學程重視海外華語教學及國際服務，因此外語認定標準，乃依教育部對外華語文教學能力之外語能力基準而來。見附件 2-5-1。在行政方面積極輔導鼓勵學生通過語言能力認定；或校內跨系修課、校外跨校選課等。另在導師輔導時積極鼓勵；此外本校英語教學學系亦積極支援。 2. 本學程不論在行政教學及導師輔導均積極主動鼓勵，懇請刪除本待改善事項。	附件 2-5-1 本學程外語能力要求
項目三	☐ 違反程序 ☐ 不符事實 ☒ 要求修正事項	(二)待改善事項 1. 該學程之學生休學人數過多，易影響課程之開設與教學。	1. 本學程學生均懷抱熱誠，對於己身從事華語教學工作，有積極之規劃。若有休學之情形，泰半為出國任教，遴選至英國、澳洲、泰國等地進行教學，亦有已考上公務人員或全職	附件 3-1-1 華語文碩士學位學程學生修復學情況一覽表

評鑑項目	申復屬性	評鑑過程或實地訪評報告書初稿內容	申復意見說明	檢附資料說明
			工作，暫畢休學，其他如出國進修語言，詳請參見附件 3-1-1。 2. 依本校規定碩士班 3 人開課，若有學生休學，將影響課程開設之情形，本學程核心領域課程每學年開設，以求核心課程之開設具穩定性。而非核心領域課程則採隔年開課。為因應時代變化及環境需求，加開其他課程，以利華語文教學與時俱進。 3. 懇請刪除本待改善事項。	
	☐ 違反程序 ☐ 不符事實 ☒ 要求修正事項	(二)待改善事項 2. 該學程之空間與該校中國語文學系共用，略顯侷促；研究室設備有待更新，專業圖書及軟體稍嫌不足。	1. 本校教室採共用原則，學校教室為各系、所、學程共用，故無略顯侷促之問題。 2. 本學程每年有固定圖書經費，見附件 3-2-1，並允許中國語文學系圖書經費撥用，經費不虞匱乏。 3. 懇請刪除本待改善事項。	附件 3-2-1 96-100 華語碩士班圖書經費表
	☐ 違反程序 ☐ 不符事實 ☒ 要求修正事項	(二)待改善事項 3. 有關該學程學生實習機會之質與量方式均須再加強。	1. 本學程依據教育部規定，畢業前需從事教學實習至少 72 小時。見附件 3-3-1。 2. 本學程將實習機會利用數位平台予以公告，並考慮學生實習之意願與適切性，舉辦實習說明會(最近一次為 101 年 3 月 6 日)見附件 3-3-2。由學生備妥簡歷、教案、語言證明等提出申請。每人每學期參加之時數，少者一學期約 24-28 小時，多者一學期達 90 小時。本學程學生就學期間，協助學生運用寒暑假	附件 3-3-1 臺北市立教育大學華語文教學碩士學位學程實習要點 附件 3-3-2 臉書實習說明會資料

評鑑項目	申復屬性	評鑑過程或實地訪評報告書初稿內容	申復意見說明	檢附資料說明
			期間前往海外進行短期實習(約 1~2 個月)，或協助申請交流計畫(半年期、一年期)，目前曾前往國家有泰國、紐西蘭、英國等地。實習地區及實習時數均兼及質與量。 3. 懇請刪除本待改善事項。	
項目四	☐ 違反程序 ☐ 不符事實 ☒ 要求修正事項	(二)待改善事項 1. 該學程委員會未能有效輔導課程之發展，及協助教師發展跨領域之學術及專業成長。 (三)建議事項 1. 該系課程委員會，宜具體落實與推動課程發展及教學專業成長事宜。	1. 本學程之課程依課程架構安排，經委員會審查通過。如 97 學年上學期以華語專業有「漢語構詞學研究」、「漢字理論與應用研究」，跨領域有「中文資訊處理研究」；下學期華語專業課程則有「華語文教材教法研究」、「漢語與外語之對比分析與錯誤研究安排」；跨領域課程有「華語電腦輔助教學研究」，課程發展穩定。98 學年除延續華語專業課程外，再加強「第二語言習得研究」；99 學度再加強「雙語教學專題研究」「社會語言學研究」；100 學年再加強「華語文測驗與評量」等，不論教與學均見發展。見附件 4-1-1 華語開課課程。 2. 本學程教師乃跨系所所組成，教師亦兼具跨領域專長。 3. 懇請刪除本待改善事項。	附件 4-1-1 97-100 華語開課課程表
	☐ 違反程序 ☐ 不符事實 ☒ 要求修正事項	(二)待改善事項 2. 該校尚未積極提供經費補助，以鼓勵教師投入新領域之	1. 本校為鼓勵教師從事研究與教學創新，自 98 年起訂有鼓勵教師研究及教學獎勵辦法(附件 4-2-1)，獎勵教師從事學術研究及教學創	附件 4-2-1 教師研究及教學獎勵辦法 附件 4-2-2 華語碩士學程

評鑑項目	申復屬性	評鑑過程或實地訪評報告書 初稿內容	申復意見說明	檢附資料說明
		研究、執行相關研究計畫，及獎勵學生發表論文。	新，其中多項要點仍在逐步修訂完備中。 2. 本學程相關課程已積極透過姊妹學校合作機制，由教師主動帶領學生進行實證之研究。請見附件 4-2-2。 3. 為持續精進研究，本學程將積極申請教學研究及教學創新專案經費補助。懇請改列為針對未來系所發展之參考建議。	教師與姊妹學校（泰國甘烹碧大學）合作專題研究
	☐ 違反程序 ☐ 不符事實 ☒ 要求修正事項	(二)待改善事項 3. 該學程目前有招收非華語學系畢業生，由於專業無法銜接，易影響未來之學術專業表現。	1. 本學程重視跨領域科際整合人才培育，因此招收非華語系所畢業之學生乃符應本學程之目標與需求。同時本校碩士班招生入學考試之專業科目訂有：「語言學概論」、「中國文學概論」及「華語教育學」三科，以作為基礎華語能力之要求。見附件 4-3-1。另外，本學程在課程方面，著重安排專業能力養成與訓練，如漢語語言、文法及構詞；在教學理論與技能方面，如華語教材及教學方法等，以有效培育跨領域專業人才。 2. 懇請刪除本待改善事項。	附件 4-3-1 本校華語文碩士學位學程招生簡章
	☐ 違反程序 ☐ 不符事實 ☒ 要求修正事項	(二)待改善事項 4. 教師在該學程所需之華語文教學與學術表現，稍嫌不足。	1. 本學程之授課教師如胡○○老師有：(2008). 兒童漢語構詞覺識與聲韻覺識之關係。華語文教學研究，5，45-66、(2006)、由心理語言學討論不同詞彙編排方式的學習效果，國教新知，53(3)，1-6。、(1997). 語音運用與漢字學讀。人文及社會科教育通訊，8，頁	附件 4-4-1 張○○老師論文發表資料

評鑑項目	申復屬性	評鑑過程或實地訪評報告書 初稿內容	申復意見說明	檢附資料說明
			68-79。馮○○老師《教會學生識字寫字-識字寫字的教學策略》2008 年國教新知第 55 卷第 1 期本學程自 98 學年度校長鑑於華語專業，特撥一名教師員額。於 100 學年度聘得張○○老師。研究方向：(1). 以透過資料庫系統完成對比分析，進行區域型華語文字詞教學研究之探討，已完成海峽兩岸、日本、韓國之華語文字詞教學順序研究；(2). 運用數位媒體，以行為主義、認知主義及建構主義為基礎，進行華語文數位教學遊戲設計及實作之探討，已完成 PC Game，On-Line Game、Community Game 之設計實驗。曾執行之國家級計畫案有：華語文數位教學能力培訓研究(教育部電算中心)、國語文數位教材與評量工具之研發(教育部國教司)、外籍配偶成人基本教育師資培訓研究(教育部社教司)、海外華語教師培訓研究(僑委會僑教處學校教育科)、全球華文網 moodle 主題式課程研發(僑委會僑教處教學資源科)、華語教師線上培訓(僑委會僑教處遠距教學科)。並發表多篇論文，詳如附件 4-4-1。 2. 懇請改列為針對未來系所發展之參考建議。	
	☐ 違反程序 ☐ 不符事實	(二)待改善事項 5. 該學程未有專職主任及行	1. 本學程在申請之初，依本校直屬臺北市政府教育局之規定，不設獨立主任、辦公室及行	附件 4-5-1 華語文教學碩士學位學程委員會設置

評鑑項目	申復屬性	評鑑過程或實地訪評報告書 初稿內容	申復意見說明	檢附資料說明
	☒ 要求修正事項	政助理，學生之輔導工作多由開課教師負擔，恐影響其學術與專業表現。	政人員，由性質較接近之學系主任兼任。本校所設八個學程均然。本學程由五位學系主任組成學程委員會管理學程事務，基於學術領域相關之原則，推選中國語文學系系主任擔任學程主任，學程事務通過委員會議商討議決、執行，目前運作正常。見附件 4-5-1。 2. 學程自 97 年成立，學生人數及業務相對有限，學程行政事務由中語系行政人員支援，全力達成任務，同時透過獎助學金制度，徵選華語碩士學程學生擔任兼任助理，協助處理日常事務。 3. 由於本學程之課程與對外華語文研究與教學緊密聯繫，「專業知能」、「人文素養」、「倫理價值」、「職業導向」等，為其基本必具之核心能力，故課程教授時，教師即時給予相關輔導，本為教師應盡之職責，並未造成開課教師之負擔。 4. 懇請刪除本待改善事項	要點
項目五	☐ 違反程序 ☐ 不符事實 ☒ 要求修正事項	(二)待改善事項 1. 該學程之畢業生畢業後，擔任華語教學專業僅有 1 人，有待進一步瞭解原因，據以改善。	1. 本學程截至 100 學年度上學期計有畢業生 5 人，分別如附件 5-1-1 所示。 2. 目前何○○為逢甲大學之專任華語教師、王○○為文化大學之專任華語教師，其他從事相關文教工作。未畢業學生亦多在華語文文教工作任職，如盧○○任教於台大語文中	附件 5-1-1 華語碩士學程畢業學位論文一覽表

評鑑項目	申復屬性	評鑑過程或實地訪評報告書初稿內容	申復意見說明	檢附資料說明
			心、郭○○任教於逢甲大學、王○○任教於台大華語文中心等。 3. 懇請改列為針對未來系所發展之參考建議。	
	☐ 違反程序 ☐ 不符事實 ☒ 要求修正事項	(二)待改善事項 2. 該學程及相關單位提供之就業資訊或管道不足。	1. 本學程多年前即加入臺灣華語文教學學會團體會員(臺灣師範大學華文所主辦), 相關教學資訊, 即可公告學生知悉。 2. 對於就業資訊的提供, 本學程多公告於 FB 及校內公告欄, 同時將教育部、教育部國際文教處、僑務委員會之華語教師選送訊息 MAIL 至學生之信箱, 其中包含各地之實習機會及工作機會。除此之外, 本學程張○○老師為 CLTA 之會員, 不定時公告相關工作機會。公告實習機會見附件 5-2-1、5-2-2、5-2-3、5-2-4。 3. 懇請刪除本待改善事項。	附件 5-2-1 臉書實習說明會資料 附件 5-2-2 就業資訊表 附件 5-2-3 實習機會資訊表 附件 5-2-4 教學實習及行政實習表
	☐ 違反程序 ☐ 不符事實 ☒ 要求修正事項	(二)待改善事項 3. 近年大陸孔子學院發展迅速, 競爭激烈, 畢業生海外就業倍感壓力。	1. 有關與孔子學院競爭之事, 涉及國家僑教與外交政策, 屬於國家整體規劃範圍, 恐非本學程能力所及。 2. 大陸孔子學院發展確實迅速, 本學程蒐集相關資料提供學生參考。如本學程「華語文教學導論」, 對兩岸及海外之華語教學單位進行說明, 其中包含國內華語中心、海外主流學校、海外僑校、海外中文學校、海外孔子學院。提供孔子學院資料, 有助於了解大陸對	

評鑑項目	申復屬性	評鑑過程或實地訪評報告書初稿內容	申復意見說明	檢附資料說明
			外漢語相關行政事務，是否能強化學生教學就業之競爭力，有待驗證。 3. 懇請刪除本待改善事項。	
	☐ 違反程序 ☐ 不符事實 ☒ 要求修正事項	(二)待改善事項 4. 目前雖有系友會運作，然聯繫方式與工作重點之規劃尚未周密。	1. 本學位學程系友會聯繫上運用電話和EMAIL，均能得到良好的聯繫。 2. 本學程重視跨領域科際整合，活用數位平台，成立「北市教大華碩班社團」臉書，以期透過實體與虛擬兩個不同的管道，達成有效聯繫的目標。見附件 5-4-1。 3. 懇請改列為針對未來系所發展之參考建議。	附件 5-4-1 臉書社團-北市教大華碩班

※因應個資法，本會將部分資訊以○取代。